

# 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一批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DHHNZFCG2021-25

采购人：海口市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大华建设项目的管理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9
第四章 合同格式.....	21
第五章 评审标准及办法 .....	2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2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一批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法苑里4-1-901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02月0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HHNZFCG2021-25

项目名称：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一批

预算金额：26000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2600000.00 元

采购需求：具体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或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双方协商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发展及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扶持政策, 相关政策法规如下：《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能提供相应服务能力的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任意1个月的缴纳税收的证明及2021年任意1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请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3.5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证明材料:提供本项目公告发布后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各截图需体现日期)(以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或评标委员会现场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名单的投标人做无效投标处理); 3.6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保证金以代理公司到账为准),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提交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7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1年12月29日至2022年01月06日, 每天上午 9:00至12:00, 下午 14:30至17: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法苑里 4-1-901

方式: 持法人身份证明或受托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含法人、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受托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购买招标文件, 所有材料需加盖公章。

售价: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0元, 售后不退;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10000.0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2年02月07日09时30分 (北京时间)

地点: 海南招协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厦酒店5楼)开标室5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 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2. 供应商提问截止时间: 同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3.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海口市人民医院

地址: 海口市美兰区人民大道43号

联系方式： 0898-661899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法苑里 4-1-901

联系方式： 0898-6616627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韩工

电 话： 0898-6616627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海口市人民医院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人民大道 43 号 联系人：海口市人民医院 联系电话：0898-66189960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法苑里 4-1-901 联系人：韩工 联系电话：0898-66166272
3	采购用途	详见采购需求
4	项目地点	海口市人民医院
5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6	出资比例	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合同履行期限或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	双方协商交付使用。
9	质量要求	合格
10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发展及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扶持政策，相关政策法规如下：《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

		<p>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等。</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能提供相应服务能力的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公章；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的证明及 2021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请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3.5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证明材料：提供本项目公告发布后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各截图需体现日期）（以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或评标委员会现场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名单的投标人做无效投标处理）；3.6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保证金以代理公司到账为准），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提交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7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3.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踏勘
1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4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同公开招标公告提问截止时间
15	分包	不允许
16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5 日前
17	响应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8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19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0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1	响应有效期	开标截止之日后 60 日历天
22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00 元。投标保证金的支付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支付，银行转账应当从其基本账户中转出。</p> <p>(1) 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项目的<u>采购名称或编号</u>，如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响应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 各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确保投标保证金到账（以代理公司到账时间为准）。</p> <p>账户名称：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账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三亚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2175 1001 0400 26535</p>
2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
2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
26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纸质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正本由供应商

		<p>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p> <p>2. 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p> <p>3. 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加盖骑缝章。</p> <p>4.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p>
27	响应文件要求	<p>1. 响应文件须含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U 盘 <u>1</u> 份。</p> <p>2. 电子版要求：U 盘，电子投标文件内容应为已签字、已盖章的扫描件，以 PDF 形式提交。</p>
28	封套上写明	<p>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_____ 响应文件</p> <p>在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开启</p>
29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0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3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p>
32	开标程序	按招标文件要求。
3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p> <p>评审专家确定方式：其中及业主代表 1 名，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名。</p>
34	评审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35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成交供应商	<p><input type="checkbox"/> 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人数为 3 名。</p>
36	履约担保	按合同约定
37	资格审查方式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3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支付。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有关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计取，

		<p>由中标人支付，共计：¥32600.00（大写人民币：叁万贰仟陆佰元整）。</p> <p>2、如是享受评审价格优惠的供应商则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p> <p>（1）如是小微型企业，须提供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六章第九项。</p> <p>（2）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六章第十项。</p> <p>（3）如是监狱企业，则须提供省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交原件核查）。</p> <p>3、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塑料制品</p>
--	--	--

## 一、总则

### 1、总说明

- 1.1 项目名称：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一批
- 1.2 用途：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 项。
- 1.3 质量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9 项。

### 2、其他说明

#### 2.1 投标费用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2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有关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计取，由中标人支付，共计：¥32600.00（大写人民币：叁万贰仟陆佰元整）。支付账号同缴纳保证金账号。

2.3 本次项目采购中，所有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后均不退回。

2.4 凡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均被视为承认本文件的所有条款，并按本文件规定条款完成响应文件。如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深度等方面的相关要求，将被确认为无效文件，被视为无效文件将不提交评审。

## 二、招标文件

### 3、招标文件的组成

3.1 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采购人在采购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合同

第五章、评审标准及办法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2 供应商按规定的时间购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领到招标文件后 2 日内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供

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 **4、招标文件的澄清**

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如超出规定时间邮寄的书面材料，采购人有权拒收材料。

4.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相应延长响应截止时间。

4.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5、招标文件的修改**

5.1 在响应截止时间 3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相应延长响应截止时间。

5.2 招标文件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3 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 **三、响应文件**

#### **6、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6.1 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响应文件均使用中文。供应商随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有权威翻译机构核准的中文译文。解释响应文件，以中文为准；

6.2 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7、响应文件的组成**

7.1 响应函

7.2 报价函及报价明细清单

- 7.3 技术响应偏离表
- 7.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7.5 授权委托书
- 7.6 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 7.7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7.8 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提供）
- 7.9 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企业无须提供）
- 7.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提供）
- 7.11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7.12 验收方案（格式自拟）
- 7.13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8、投标报价**

8.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8.2 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投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含完成该本项目工作所发生的工作费用及税金。

## **9、投标货币**

本项目统一使用人民币报价。

## **10、投标有效期**

10.1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截止之日后 60 日历天，在此期限内所有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10.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遇特殊情况，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1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 **11、投标保证金**

11.1 供应商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2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11.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

以拒绝；

11.3 如有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1.3.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11.3.2 因成交供应商的过错而未能在成交通知书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

## **12、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2.1 纸制版响应文件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U 盘壹份，电子版要求：U 盘，文件内容应为投标文件正本（已签字、已盖章）的扫描件，以 PDF 形式提交。定标结果出来后，采购人如有需要，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采购人要求再提交响应文件副本；

12.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装订成册，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2.3 响应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要求盖章、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必须提交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加盖骑缝章。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12.4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必须修改外，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 **13、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一起密封，并应在密封袋正面注明“响应文件”字样；响应文件电子版（U 盘 1 份）单独密封，密封袋正面注明“响应文件电子版”字样。

13.2 封袋上应写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包号：）、供应商的名称（加盖单位公章），要求写明的其余内容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28 项规定；

13.3 响应文件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

13.4 响应文件未按本须知规定加写标记和密封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3.5 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过早启封、失密等情况，采购人概不负责。

## **14、响应文件的提交及补充修改、撤回**

14.1 响应文件的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7、29 项规定。

14.2 采购人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7 条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以后收到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供应商。

14.3 响应文件必须由专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送交，以电报、电话、传真形

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4.4 在送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前，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5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同样按照响应文件送交规定的要求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14.6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14.7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 四、开标与评审

### 15、开标

15.1 采购人将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1 条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下公开举行开标会议，并邀请所有供应商代表参加开标会议。

15.2 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专家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3 条。

15.3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时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单位缴纳的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未携带上述材料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公司将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

15.4 按规定提交了“撤回通知”和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不予开封，并及时退给供应商。

15.5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15.6 由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或监督单位检查，并当众公布检验结果。

15.7 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和响应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

15.8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16、评审

当响应文件或者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评审：

(1) 响应文件未装订成册；

(2) 供应商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16.1 资格评审

资格评审标准见第五章评审标准及办法的附表 1。

#### 16.2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已通过资格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按第五章评审标准及办法中附

表 2 的规定进行评分。

## **17、定标**

17.1 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17.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评标委员会按供应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排名前三名作为第一、二、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如该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出现招标文件规定的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的其他情形，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若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也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依约签订和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如果供应商综合评分相等时，则由现场由专家投票确定。

## **18、评审过程的保密**

18.1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18.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与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整个过程中，供应商试图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9、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有关澄清、说明与答复，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但对投标报价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 **20、错误的修正**

20.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0.1.1 当数字与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为准。

20.1.2 总价和单价不相符时，评审时以总价为准，合同签订时以低者为准。

20.2 任何由于此类错误所引起的后果均由供应商承担。

## **21、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

21.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16 条规定，仅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21.2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和比较，结束时向采购人提

交评审报告。

## 五、合同的授予

### 22、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本次公开招标所确定的成交供应商。

### 23、质疑处理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 24、成交通知书

24.1 在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4.2 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4.3 成交通知书将是技术咨询合同的组成部分。

## 六、重新招标

### 25、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响应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七、其他要求

### 26.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产品参与投标

26.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须提供其他企业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小微企业（供应商）是指符合《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供应商，通过投标提供该企业制造的货物，由该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6.2 投标人为联合体（由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或者大中型企业（由大中型企

业向小微企业分包), 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

26.3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6.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未提供的, 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6.5 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7.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28.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28.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 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 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8.2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8.3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参与报价, 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28.4 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响应, 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一、采购内容一览表及技术要求

序号	品名	规格: 高*(宽+折边)*厚度 (单位: mm)	单个承重 (公斤)	预估需求量 (个)	最高单价 (元)	备注
1	黑色平口垃圾袋	1100*(700+200)*0.04	20	80000	2.94	有黑、蓝、红、绿四色可选
2	黑色平口垃圾袋	1000*(650+200)*0.04	15	285000	2.52	
3	黑色平口垃圾袋	800*(600+200)*0.035	9	71000	1.65	
4	黑色平口垃圾袋	600*(600+200)*0.035	6	60000	1.25	
5	黑色背心垃圾袋	720*(400+180)*0.03	3.5	800000	0.92	
6	黑色背心垃圾袋	520*(340+160)*0.03	1.5	600000	0.58	
7	全生物降解塑料药袋(白)	440*(250+60*2)*0.031	2	100000	0.38	背心袋
8	全生物降解塑料药袋(白)	600*(400+100*2)*0.031	4	15000	0.84	背心袋
9	全生物降解生活垃圾袋(蓝色)	1130*(630+160*2)*0.05	10	46000	4.00	平口袋
10	全生物降解医疗垃圾袋(黄色)	600*(400+100*2)*0.031	4	1000	0.84	背心袋
11	全生物降解医疗垃圾袋(黄色)	900*(620+100*2)*0.031	6	1000	1.72	平口袋
12	全生物降解塑料薄膜床单(蓝色)	2200*860*0.015	非承重	5000	1.06	
13	全生物降解塑料CT袋(黄色)	550*400*0.05	1	140000	0.82	手提袋
14	全生物降解购物袋(红色)	600*(400+100*2)*0.031	4	10000	0.83	背心袋

注：以上货物需求量为预估值，最终采购数量以医院实际需要为准，以上产品皆为本项目核心产品

#### 二、其他技术要求

- 1.袋子上的图文需按医院要求进行印刷制作。
- 2.供货商参与此次招标所提供的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必须满足：

★2.1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下发的：“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印发《关于禁止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要求（不可含有聚乙烯（PE）、聚苯乙烯（PS）、聚氯乙烯（PVC）、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EVA）、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ET）等非生物降解高分子材料的一次性膜、袋类。）

★2.2 产品符合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DB46/T505-2020《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通用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标准，提供 2020 年 7 月 1 日至今的，由具有 CMA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检验检测依据为 DB46/T505-2020《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通用技术要求》）。

2.3 满足上表中规定的袋子的规格、承重、颜色等质量要求。

★2.4 根据《关于加强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电子监管码管理的通知》（琼禁塑办〔2021〕14 号），海南省禁塑工作管理平台将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 0 时起升级完毕并上线运行，平台升级前申请的产品备案和生成的电子监管码将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0 时停用，供应商或所投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的生产厂商应当及时在海南省禁塑工作管理-平台上按要求重新进行产品报备，并将电子监管码印刷在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上或最小包装上。电子监管码扫码读取的信息必须和相应的全生物降解产品完全一致。

### 三、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或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双方协商交付使用；

★2.本地化服务能力：供应商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和综合服务支撑能力，供应商应当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常驻技术服务支持机构或承诺中标后设立。

**说明：带“★”的条款为不可偏离的实质性条款**



由甲方妥善保管，在 3 天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及处理意见，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果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验收合格。

3、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货物或设备等损失和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乙方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在 3 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认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5、验收后由验收小组出据验收报告，作为甲方付款的依据。

## 五、结算方式、期限及交货地点

1、结算方式及期限：

2、交货时间及地点：

## 六、违约责任

### （一）乙方责任

1、乙方不能交付采购货物，不能提供服务，甲方拒付该项货款后，乙方应向甲方偿付不能提供货物、服务 5%的违约金。

2、乙方提供的设备型号、品牌、规格、质量、服务、技术，不符合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调换的按不能按期交货验收处理。

3、若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天甲方扣除货款总额的 5%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付出的损失费用

### （二）甲方责任

1、乙方按要求将所采购货物送达后，若无质量问题，甲方提出退货，由甲方赔偿乙方的

损失费用。

## 七、赔付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拒付货款来充抵。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当地工商部门调解解决，调解不成时，按法院判决执行。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采购方（甲方）	公章	供应商（乙方）	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地址：		地址：	
账号：		账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 第五章评审标准及办法

### 评审程序

#### 一、评审原则

1、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本次公开招标采购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 二、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评标委员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如发现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 1 的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评审程序。

除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情形的，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必须不少于 3 家，否则招标失败。

3、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供应商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5、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后，由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综合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如下：

类别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70%	30%

7、价格分计算方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

格分=(基准价 / 最终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 7.1 关于政策性加分

7.1.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7.1.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7.1.3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 7.1.3.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①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②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7.1.3.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注: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规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7.1.3.3 具体评审价说明:

1)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2)投标人为联合体(由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或者大中型企业(由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

##### 7.1.3.4 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

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20〕46号），并提供中小企业认定机构的证明材料，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8、综合评分及其统计：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综合评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 **三、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投标、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投标、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投标、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投标、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公开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公开招标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 1

## 一、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一批

项目编号：DHHNZFCG2021-25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	应	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能提供相应服务能力的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1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1 年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的证明及 2021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5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证明材料:提供本项目公告发布后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需体现日期)(以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或评标委员会现场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名单的投标人做无效投标处理)			
6	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提交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金				
7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9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日期：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 二、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一批

项目编号：DHHNZFCG2021-25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	应	商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投标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有效期	满足要求			
4	合同履行期限或项目完成时间 (服务期限)	满足要求			
5	投标报价	按本文件规定响应固定唯一报价,且不 超过最高限价或预算金额			
6	投标项目内容、质量标准、数量、 服务承诺等对于招标文件的满 足	满足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和在采购 人可接受的偏差范围			
7	其他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8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日期：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附表 2

## 三、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一批

项目编号：DHHNZFCG2021-25

序号	评比项目	评比内容		得分
1	技术部分 (34分)	技术参数响应	<p>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中要求各项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进行逐项响应，技术参数及要求一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p> <p>注：1、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技术参数为基本参数，供应商投标技术参数优于或等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均不扣分（参数优于的须提供相关说明或证明材料）。2、供应商须对所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参数、伪造、变更或虚假响应者，按废标处理、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将上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进行严肃处理。</p>	16分
		项目供货方案	<p>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实可行的供货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几个方面对各供应商项目实施技术方案进行横向比较评审：主要包括以下内容：</p> <p>1、货物的包装（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要求，应对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得6分；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采购要求，应对方案较合理、内容较完整的得3分；方案简单不能满足要求，内容没有针对性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p> <p>2、货物运输措施（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要求，应对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得6分；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采购要求，应对方案较合理、内容较完整的得3分；方案简单不能满足要求，内容没有针对性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p> <p>3、应急供货措施（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要求，应对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得6分；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采购要求，应对方案较合理、内容较完整的得3分；方案简单不能满足要求，内容没有针对性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p>	18分

2	商务部分 (36分)	售后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实可行的整体售后服务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几个方面对各供应商售后服务方案进行横向比较评审：服务措施、售后工作标准、质保期及服务响应时间。（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要求，应对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得12分；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采购要求，应对方案较合理、内容较完整的得8分；方案简单不能满足要求，内容没有针对性得4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12分
		售后服务团队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组建售后服务团队并制定人员能力保障措施，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几个方面对各供应商方案进行横向比较评审，方案可包括但不限于：团队人员配备、人员能力保障措施等内容。（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要求，应对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得12分；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采购要求，应对方案较合理、内容较完整的得8分；方案简单不能满足要求，内容没有针对性得4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12分
		质量保证方案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实可行的质量保证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几个方面横向比较进行综合评审打分：质量控制措施、验收等。（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要求，应对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得12分；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采购要求，应对方案较合理、内容较完整的得8分；方案简单不能满足要求，内容没有针对性得4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12分
3	价格部分 (30分)	<p><b>评标基准价：</b>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b>投标报价得分：</b>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math>价格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math></p> <p>注：（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产品价格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2）为保证本次采购货物的质量，严禁投标人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如明显低于成本价的，投标单位必须提供详细的报价明细清单（含货物单价、零配件价格、运输费、安装费、相关税费、售后服务相关费用等）及货物制造厂商提供的详细报价证明材料（必须加盖厂家公章原件），若报价证明材料不符合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恶性报价的，则报价分计0分。如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偷工减料，以次充好，不按工期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及投标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p>	30分	

##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一批

#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 1、响应函
- 2、报价函及报价明细清单
- 3、技术响应偏离表
-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5、授权委托书
- 6、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7、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提供）
- 8、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企业无须提供）
- 9、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提供）
- 11、项目供货方案（格式自拟）
- 12、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13、售后服务团队（格式自拟）
- 14、质量保证方案（格式自拟）
- 15、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1、响应函

致：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一批（项目编号为 DHHNZFCG2021-25）的招标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日历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4.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 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6.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日期：

## 2、报价函及报价明细清单

：（采购人名称）

根据你方招标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经考察和研究招标文件，我方同意响应招标文件，承担该项目的工作，所递交的报价以下表为准：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合格	
合同履行期限或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对招标文件的认同程度	完全认同	
是否小微企业产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p>注：1.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p> <p>2. 本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p> <p>3.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p>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和配置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注：此表仅供参考，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表格格式及内容。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 3、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有关该项目的技术参数、技术规范条款要求，并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

A、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中各项技术参数、技术规范条款要求，所有技术参数、技术规范条款要求均无偏离，成交后我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B、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中各项技术参数、技术规范条款要求，除下述条款有偏离外，其余条款我公司均予以认可，成交后将严格遵照执行。

序号	文件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	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正偏离/负偏离)
1				
2				
3		.....		
注：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完全响应。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 表格填写说明：

1、供应商应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表格，若无偏离，则勾选 A 项，表格内容可不填写，签字盖章即可。若有偏离（含正偏离/负偏离），则勾选 B 项，按表格要求及实际情况填写，签字盖章。

2、表格中“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

####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盖单位章）

年月日

## 5、授权委托书

致：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

地 址：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年月日

所在单位：职务：

身 份 证：联系方式：

兹委托受托人代表我方参加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一批（项目编号为：DHHNZFCG2021-25）的政府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 参加采购活动；
2. 出席开标评审会议；
3. 签订与成交事宜有关的合同；
4. 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受托人 （签名）

委托单位 （公章）

年月日

6、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备注				

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7、 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提供)

## 8、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3、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9、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注：1、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投标人为非监狱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11、项目供货方案（格式自拟）
- 12、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13、售后服务团队（格式自拟）
- 14、质量保证方案（格式自拟）
- 15、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